

合同编号: A2025-2-37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固阳县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乙 方



甲方（盖章）：固阳县中晟环保科技
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5114926345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行 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签订日期：2015.7.16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吉隆安安全评价
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
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5034713557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
司包头银河广场支行

帐 号：0603011809224580227

行 号：102192001188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15.7.16